

东水银庄小区老旧电梯更新更换项目

招标文件

（自行公开招标）

采购人： 滁州市腾飞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2026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1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28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东水银庄小区老旧电梯更新更换项目

2. 资金来源：国债资金

3. 标段（包别）划分：一个标段

4. 预算金额：46.5 万元

5. 最高限价：46.5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采购需求：东水银庄小区老旧电梯更新更换项目，本小区 1 号楼、2 号楼、3 号楼电梯新电梯的购置、设备安装、调试（电梯设备自身调试以及涉及的所有设备、仪器仪表的检验检测、单机调试、系统联机调试及调试所需的电缆辅材等、装卸、仓储、现场二次运输、成品保护、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取证（主管部门检查费用除外））等老旧电梯更换全部工作，具体详见招标约定，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7.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原电梯评估及拆除、新电梯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如为代理商，则须提供营业执照；并出具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专项授权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只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若两家及以上单位承诺提供同一个制造商的同一品牌同一型号货物，则其资格审查将全部不予通过（提供授权书原件扫描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格式不作强制要求，授权书中须明确品牌及型号）；投标人如为制造商，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设备制造商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B 级及以上资质；【如更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证书不体现等级或许可梯速的，须同时提供资质更新前一周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或相关型式检验报告。】

（3）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电梯安装（含修理）】-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B 级及以上资质或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C 级及以上安装资质；【如更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证书不体现等级或许可梯速的，须同时提供资质更新前一周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或相关型式检验报告。】

（4）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注：电梯制造商的电梯许可资质参照《市场监管总局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 第 3 号文）中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目录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8 月 28 日至 2026 年 09 月 08 日。

地点：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czctgczx.com/>）。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网上开标，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网址：<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五、其他要求

1.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方式，请投标人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下载“新点电子交易平台专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操作手册，以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对投标造成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投标软件制作工具下载：<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0128&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2. 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从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https://www.czctgczx.com/>）网站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或从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https://www.czctgczx.com/>）网站，点击项目招标公告下方【我要投标】，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0/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uzhou）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3. 投标人参与投标的，须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查询、获取招标文件。首次登录办理入库手续，办理入库不收取任何费用。新点电子招投标统一认证平台使用相关问题（如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交、数字证书关联等）请拨打服务电话：0512-58151515（工作日），标正通使用相关问题请拨打服务电话：0512-58188013。

4. 投标人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含澄清和补充说明等）。如在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遇到系统问题，请拨打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512-58151515 或者网站首页在线客服。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未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导致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风险。

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网址：<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6.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电子系统不予受理。

7. 本项目开评标实行全流程电子化，在线完成开评标活动。开标时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不接受现场解密，实行远程解密和在线询标。各投标人认真学习《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操作手册》，务必掌握远程解密方法和在线回复询标方法。

8. 投标人的联系人电话(手机)、电子邮箱等通讯方式在开标过程中必须保持畅通，否则因上述原因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滁州市腾飞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曹仙玉

联系方式：139550129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滁州市龙蟠大道 109 号房产大厦 6 楼

联系方式： 毕玉，0550-3519598、1538550636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毕玉

电 话： 0550-3519598、1538550636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东水银庄小区老旧电梯更新更换项目
2	供货期（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原电梯评估及拆除、新电梯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3	供货（服务）地点	滁州市（招标人指定地点）
4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滁州市腾飞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曹仙玉 电话：13955012906
5	代理机构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代理机构：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滁州市龙蟠大道 109 号房产大厦 6 楼 联系方式：毕玉 电话：0550-3519598、15385506369
6	资金来源	国债资金
7	采购预算	46.5 万元
8	最高限价	46.5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采购内容	本项目采购内容包括：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10	标包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 <u>1</u> 个标包
1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12	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其他要求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 投标人务必自行踏勘现场。
14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5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 请于 2026 年 09 月 03 日 17 时前通过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质疑），招标人将在 2026 年 09 月 04 日 17 时前在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https://www.czctgczx.com/ ）网站发布, 请各位投标人注意查看有关澄清内容, 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6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及方式	招标人将在 2026 年 09 月 04 日 17 时前以澄清公告形式在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czctgczx.com/ ）予以公告。请各位投标人注意查看有关澄清内容, 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7	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 ☐ 接受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8	招标代理费及评审费	招标代理费 3488 元, 专家评审费用以实际支付为准; 招标代理费、专家评审费等相关费用均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付

		清。上述费用中标单位在投标报价让利时应综合考虑。
19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同表 10.2 款
20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21	投标保证金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2	投标文件数量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 （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uzhou）交易系统递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中标后须递交与网上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并按要求加盖单位章；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1 份；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2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格式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签章”部位，指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否则经评委会一致认定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4	投标文件具体装订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将所需材料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并用制作软件制作、签章、生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0128&ZtbSoftType=tbainclusive
25	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
26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7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网址：http://js.etrading.cn/Epoi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陆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上传投标文件。 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须在 2026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6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退回其投标文件；如有因系统因系统原因造成的故障，代理机构可申请延迟解密时间。
28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9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30	开标程序	由代理机构开启电子投标文件，报评标委员会评审。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3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是，评标委员会推荐 <u>3</u> 名中标候选人。
33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czctgczx.com/ ）
34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须加盖采购人公章后方可发出。
35	合同协议书签订	采购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采购合同。
36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担保： ☐ 收取， ☒ 不收取
付款方式、时间、条件		全部供货安装完成，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验收合格并国债资金申请批准后一次性付清合同价款的 100%。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须提交合同价款的 2%（作为质量保证金）至采购人处，质量保证金支持保函（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险，见索即付保函）使用，保函有效期须与质保期截止时间一致。。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和时间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网上下载； 获取时间：招标文件发布至投标截止时间。
其他		1、本招标文件前后条款若有不一致之处，在澄清答疑时又未作出明确规定时，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要满足其中任一条款，均视为对本招标文件的响应。 2、本项目招标公告与本招标文件不一致之处，以本招标文件为准。 3、本项目严禁非法转包，一经发现，招标人依法处理。 4、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所有。
1. 投标人从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https://www.czctgczx.com/）下载。 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未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导致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风险。 方式：（1）投标人须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查询、获取采购文件。首次登录办理入库手续，办理入库不收取任何费用。新点电子招投标统一认证平台使用相关问题（如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交、数字证书关联等）请拨打服务电话：0512-58188013（工作日）。 （2）投标人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含澄清和补充说明等）。如在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遇到系统问题，请拨打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512-58188013 者网站首页在线客服。 2、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售价：人民币 0 元/套（含清单控制价、图纸及澄清答疑文件） 3、本项目开评标实行全流程电子化，开标活动在线完成。开标时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不接受现场解密，实行远程解密和在线询标。各投标人认真学习《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操作手册》，务必掌握远程解密方法和在线回复询标方法。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网址：		

<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陆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上传投标文件

5、本项目仅接受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

（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0/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uzhou）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https://www.czctgczx.com/>）

二、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项目概况

1.1 本次招标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 标 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供货期（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供货（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人及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本项目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本项目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范围：

2.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需求。

3. 标包划分：

3.1 本项目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招标方式：

4.1 本项目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计价方式：

5.1 本次招标项目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

6. 评标办法：

6.1 本次招标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7. 投标人资格：

7.1 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必须是满足相关规定条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7.2 由于采购项目的差异性，投标人在参与具体采购项目活动时，应仔细阅读该项目的资质要求，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投标费用

8.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9. 踏勘现场

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应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0. 投标预备会（本项目不采用）

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澄清。

10.3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将对投标人所提的问题进行澄清。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采用）

11.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相关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11.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1.3 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投标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投标的一切事务，并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11.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2. 招标代理费：

12.1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应注意的事项

13.1 投标人一旦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投标人必须严格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以便评委审核。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3.2 投标人对采购内容中规定的技术参数、规格、数量和要求等必须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13.3 推荐品牌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所投产品，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品牌的产品，但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提供的详细参数。

13.4 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都应在投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的，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递交的时间为准）。

1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3.6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1) 国家对本次投标货物和服务的生产、安装调试、验收、维修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标准；

(2) 安徽省及滁州市等有关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

(3) 采购人的相关场地情况、基础建设、电力供应情况等。

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13.7 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被记不良信息记录。

14. 采购政策性要求

具体详见评标办法中相关内容。

(二) 招标文件

15.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部、省、市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

16. 招标文件的组成

16.1 招标文件包括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6.2 除 16.1 款内容外，招标答疑亦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16.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6.4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czctgczx.com/>) 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7.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解释

17.1 招标文件发出后，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并以澄清公告形式在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czctgczx.com/>) 予以公告，请各位投标人注意查看有关澄清内容，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17.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有关本项目有无变更公告，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7.3 招标文件的解释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8. 招标文件的发出

18.1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及招标答疑等经招标人、代理机构确认后，方可发出。

19. 样品（不采用）

19.1 凡需要设置样品情形时，必须明确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并明确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中标样品封存等事项。（评标委员会无法判断样品是否合格且样品需要提供给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的，在投标人提供采购人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报告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方可生效，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19.2 招标文件中应明确样品送检方式、检测费用支付方法、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报告的处理方式。（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样品）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20. 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20.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20.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2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1.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投标报价

22.1 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投标人的报价应含有服务（货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即为完成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货物）内容所包含的一切应有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追加费用，投标供应商自行考虑投标风险。

22.2 分项报价清单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货物的名称、型号、生产厂家、数量、单价和总价。

22.4 投标人应按“采购安装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所列货物逐项进行单价报价，并最终按货物总量乘以货物单价报总价，不得采用总价下浮的方式进行报价。综合单价包括：设备费、材料费（主材和辅材）、装卸费、运输费、安装费、实施过程中所需产生的测评及第三方检测等费用、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招标代理费、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费、控制价复核费、专家评审费、检测费、调试、验收、评审、培训、后期服务及国家对中标单位征收的各种税费等所有一切费用，综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投标人应当保持单项价格的合理性，严禁出现不平衡报价的情况，项目采购结束后，采购人有权对各单项价格进行核查，对于严重超过市场价格的单价，将在正式合同中明确：对于认定为不平衡报价的单项，如果发生数量变动，将按照有利于甲方的单价进行认价。

22.5 投标报价的价格是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包括后期的相关服务）交付验收的价格。

22.6 技术要求中规定的安装、调试和培训费用应包括在投标价格中。投标文件报价为含税价，采购人不再为此次招标支付任何费用。

22.7 投标报价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22.8 投标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本次招标最高限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9 如投标文件中未列明全面实现投标货物功能而必须配置的配套或辅助设施及相应技术措施的费用，这些费用将被视为已包含在总投标价中。

22.10 总投标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但在授予合同时，采购人有权将这部分价格从其中标价格中扣除。

22.11 总投标价中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标时将有效投标中该项内容的最高价计入其评标总价，但在授予合同时，缺漏项目的报价视作已含在其他项目的报价中，这些项目将作为免费赠送而包含在合同内。

23. 投标有效期

2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30 天。

2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2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24. 投标保证金（不采用）。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25.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uzhou）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26.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电子投标文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中标后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按本款要求）

26.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

26.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须按其组成内容的顺序装订在一起，正、副本分别装订。投标人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

27. 投标文件的提交

27.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7.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8.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8.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自行从网上招投标系统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可修改后重新上传，开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最终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9. 开标

29.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9.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招标人按本须知第 27 条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29.2 参与开标的监督部门

29.2.1 参与开标的相关部门：招标人及相关部门。

29.3 对参加开标的投标人的要求：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

（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 Zhou）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参与开标并按时解密投标文件。

29.4 开标程序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宣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人、见证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公布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网上招投标系统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等；
- （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工作；
- （5）公布投标人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6）开标结束

29.5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30.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30.1.2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依法推荐或确定。

30.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30.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述情形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30.4 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评标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 (1) 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开标记录;
- (4) 符合要求的投标人一览表;
- (5) 无效情况说明;
- (6) 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 (7) 经评审的价格或者评分比较一览表;
- (8) 投标人串标、围标等违规行为的确认报告;
- (9) 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 (10)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 (11)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30.5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30.6 评标委员会应自觉接受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的现场监督,评标委员会成员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和监督人员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投标文件及与评标有关的资料应当保密。

31. 评标

31.1 评标准备工作

- 31.1.1 阅读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单位编写的招标项目情况的说明材料;
- 31.1.2 阅读、研究招标文件和相关评标资料,获取评标所需要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 31.1.3 熟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及在评标过程中需要考虑的相关因素;
- 31.1.4 核对评标工作用表。

31.2 评标办法

31.2.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31.3 评标原则: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31.4 关于提供相同品牌的处理(不采用)

31.5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5.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投标人应做出答复，答复将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答复中不得变更价格、服务期、自报质量等实质性内容。**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具体操作方法详见系统设置。。**

31.5.2 书面答复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签字或盖章的书面答复将被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6 报价合理性的判断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7 评审意见分歧的处理办法

（1）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提供的报告、证明材料及详细说明认真研究。对存在意见分歧的，可采用投票方式表决决定（按多数评委意见为准）；

（2）招标投标当事人对评标结果提出异议或者投诉，招标人监督部门认为需要重新进行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招标人监督部门要求重新评标。

31.8 评标报告的签署

31.8.1 评标委员会应当编制书面评标报告，所有成员应签字确认。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31.9 评标过程的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1.10 评标结果公告

招标人应将中标人的情况在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czctgczx.com/>）上予以公告，公告期为3日（若有业绩要求，业绩同时公告）。

32. 定标

32.1 中标人的确定

32.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1.2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应将中标信息在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czctgczx.com/>）上公告。

32.2 中标通知书

32.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czctgczx.com/>）公告中标结果并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2.2.2 中标通知书须加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公章后，方可发出。

32.2.3 采购人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33. 开评标异常情况处理

33.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投标人的报价均脱离实际且无充分证据的；
-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3.2 变更采购方式

/。

(六) 合同的授予

34. 合同授予标准

34.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投标须知第 32 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35.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采购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5.2 采购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32 条的规定与中标人订立合同，或者采购人、中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采购人应当按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对投标人进行赔偿，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5.3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32 条的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5.4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36. 履约保证金

3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3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36.1 款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七) 纪律和监督

37.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37.1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8.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9.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9.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9.2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0.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40.1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八）质疑与投诉

41. 询问、质疑

41.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招标人将在三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1.2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1.3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注：一份质疑（异议）函只能针对一个项目提出质疑（异议），且针对同一招标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异议）应当一次性提出。**

41.4 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提出的质疑，负有举证的责任。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份质疑函只能针对一个项目提出质疑，且针对同一招标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41.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质疑函后，将审查质疑函的格式、内容以及所附的证明文件是否符合要求。如不符合，说明原因退回投标人；如符合要求，则接受该质疑函并向投标人出具受理证明。

41.6 处理质疑的时间，从实际接受投标人质疑函、出具受理证明的时间开始计算。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 总则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总得分从高到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2 综合评分法一般适用于较为复杂、评价指标难以量化且价格为非主要因素的非标准定制商品和非通用服务项目的项目评审。

2. 评标程序

2.1 投标文件的初审

2.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具体操作方法详见系统内设置。**答复中不得变更价格、供货期、自报质量等实质性内容。

2.2.2 答复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印鉴，签字或盖印鉴的答复将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它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2.2.3 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

2.3 比较与评价

2.3.1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资信、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4.1 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2.5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二 投标文件初审

3. 资格性审查：

3.1 评审细则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重要要求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	检验电子标书

		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2) 诚信投标承诺书	检验电子标书
2	投 标 人 应 符 合 的 基 本 资 格 条 件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评审核验电子标书中的下列证书、证明材料：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4) 满足招标公告要求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

4. 符合性审查

4. 1 评审细则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投 标 文 件 的 有 效 性	(1) 投标文件签署	签字、盖章符合要求。
		(2) 投标方案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3) 报价唯一	只能在限价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完全响应。
2	投 标 文 件 的 完 整 性	(5) 投标文件份数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文件形式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清晰、齐全无遗漏。
3	投 标 文 件 的 响 应 程 度	(7)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除必须满足项外）
		(8) 商务条款响应程度（包括但不限于业绩、供货期、售后服务、技术培训等）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三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5.1 评审阶段，评委可能会要求有关投标人就其投标书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如因投标人原因导致开评标过程中无法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视同投标人放弃该权利。

5.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但不得超出投标书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书的实质性内容，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的代表签字。

5.3 评委会修正错误的原则：

5.3.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当投标数量与招标数量不一致时，以招标数量为准；当分项报价清单、投标函的总报价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5.3.2 如果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及开标一览表；当单价小

数点有明显的错位时，评委会将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其单价；投标的数量与招标的数量不一致时，以招标数量为准。

5.4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无论投标人是接受或是拒绝调整后的价格，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予以书面确认。投标人拒绝对投标文件出现的错漏按上述原则进行修正、澄清、说明，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四 比较与评价

6. 详细评审即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资信、技术和商务部分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1 资信标评审细则（5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审细则	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1	业绩	9 分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或所投品牌制造商具有老旧垂直乘客电梯更换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满分 9 分。	同时提供合同、验收报告（或电梯监督检验报告）证明材料，缺一不可。业绩有效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若合同中无法体现评审内容的，须另外提供业绩采购人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2	项目人员配备	8 分	1、本项目的拟任项目负责人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质证书及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 B 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的得 2 分。若为代理商投标，项目负责人可由制造商拟派。 2、投标人拟配备的电梯安装人员具有电梯安装维修工三级/高级工及以上【或《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项目代码 T）】证书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2 分，满分 6 分。	提供证书扫描件及社保部门出具的本单位为其缴纳的投标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月的养老保险证明（含官网在线打印件，证明文件两个月内有效），或提供承诺已为上述人员缴纳养老保险证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3	综合实力	3 分	所投电梯制造商具有电梯试验塔（测试塔），根据试验塔（测试塔）高度（H）进行评审： 1） $H \geq 240$ 米的，得 3 分； 2） $240 \text{ 米} > H \geq 180$ 米的，得 2 分； 3） $180 \text{ 米} > H \geq 150$ 米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注：提供电梯试验塔（测试塔）高度证明和工程交（竣、完）工验收报告或交（竣、完）工验收备案表。	注：提供电梯试验塔（测试塔）高度证明和工程交（竣、完）工验收报告或交（竣、完）工验收备案表。
4	产品技术实力	16 分	1、曳引机品牌与所投电梯整机型式试验报告品牌一致的得 2 分，其余不得分。 2、门机品牌与所投电梯品牌一致且提供门机检验报告的得 2 分，其余不得分。 3、控制系统与所投电梯整机型式试验报告	核验电子标书

		品牌一致的得 2 分，其余不得分。 注：1-3 条评审项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相关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实验）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4、所投品牌电梯制造商具备生产曳引式客梯速度（V）能力进行评分： ①$V \geq 8\text{m/s}$ 的，得 3 分； ②$6\text{m/s} \leq V < 8\text{m/s}$ 的，得 2 分； ③$V < 6\text{m/s}$ 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如证书不体现等级或许可梯速的，须同时提供资质更新前一周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或相关型式检验报告予以佐证，否则不得分。 5、所投品牌电梯制动器的动作次数在 TSGT7007-2022 电梯型式试验规则中达到 2000 万次及以上，得 2 分；动作次数达到 800 万次，但未达到 1800 万次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证明材料，且材料中需体现实验项目满足 TSGT7007-2022X6.2.9 条例。不满足不得分。 6. 所投电梯曳引机马达功率因数≥ 0.96 得 3 分，马达功率因数≥ 0.90 的得 1 分，低于 0.90 的不得分。 注：投标时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或 CNAS)标识的有效试验(检验/检测)报告或省级及以上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 7. 所投品牌电梯曳引机实测温升$\leq 38\text{K}$ 得 3 分，实测温升$\leq 45\text{K}$ 的得 1 分，大于 45K 的不得分。 注：投标时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或 CNAS）标识的有效试验(检验/检测)报告或省级及以上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		
5	抗风险能力	3 分	所投品牌产品具有有效的《公众及产品责任险》，每次事故及累计责任限额$\geq$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得 3 分；≥ 3000 万元，但小于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得 2 分；≥ 1000 万元，但小于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得 1 分，其余不得分。	投标文件提供制造商在有效期内保险凭证原件扫描件。

6	维保能力	9分	投标人或投标人所供电梯品牌制造商省内直属分公司自2021年1月1日以来：在省级及以上的市场监督管理局(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电梯维保单位信用评价中，获得过维保单位信用最高评价的，得3分/个，最多得9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获奖证书、批复、颁奖单位颁奖文件、网上公示截图（具有其中之一即可）等证明材料，以证书或证明文件签发时间为准，同一品牌省内多家分公司的可累计计算。信用评价等级命名如有不同，性质相同的均予以认可。
7	管理体系认证	3分	投标人或所投品牌制造商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下列证书：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3分。	注：供提供证书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完整的查询截图，未提供的不得分。
8	产品技术实力	3分	所投电梯曳引机能效等级为1级得3分，能效等级为2级得1分。低于2级的不得分。	注：投标时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有效试验(检验/检测)报告或省级及以上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

6.2 技术标评审细则（15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审细则	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1	电梯应急救援方案	5分	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电梯应急救援方案综合评审，电梯应急救援方案须规范、可行、详细具体（应急救援方案须包括紧急情况处理程序、应急救援预案、应急救援措施和人员配置内容）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横向对比综合打分，优的5分，良好的4.5分，一般的4分，合格的3.5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技术标中须能充分有效反映出本评分项内容
2	电梯的施工组织方案	5分	根据安排施工组织方案，从供货及安装工期进度安排、安装工艺、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人员机构配备、检验和安装保证体系及措施、成品保护措施等因素进行横向对比综合打分，优的5分，良好的4.5分，一般的4分，合格的3.5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技术标中须能充分有效反映出本评分项内容
3	维保承诺、维修方案及应急预案	5分	1、售后服务站（点）机构、人员配备合理，有相关质量、技术保证措施。 2、售后承诺及方案详尽、合理，无含糊不清的地方，有应急预案。	技术标中须能充分有效反映出本评分项内容

			3、在响应招标文件基础上，电梯巡检计划、措施、维护内容周到详细。 4、对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的有效性、合理性进行整体综合评定。 评标委员会横向对比综合打分，优的 5 分，良好的 4.5 分，一般的 4 分，合格的 3.5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	--	--	--	--

注：各评委得分的平均值为投标人技术标得分，分值保留两位小数点。

6.3 商务标评审细则（30 分）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审细则
报价	30 分	1.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 评标基准价 $F = \text{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B)}$。 3. 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值 F 相比，相同的 30 分，每增加 1%扣 0.2 分，每减少 1% 扣 0.1 分，扣完为止，不足 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在计算 B 值、F 值、报价与 F 值百分比及总得分时，均取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特别说明：

1. 评标专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的上述材料，如果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中以上相关资料的，后果有投标人自行承担。
2. 以上分值均保留二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五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总得分从高到低按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仍相同的，由采购人现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

7. 无效投标条款

7.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拒收：

- (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有效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7.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后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2) 投标人与在本项目代理机构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3) 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要求缴纳的；
- (4) 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的；
- (5) 投标人超出营业范围投标的；
- (6) 联合体投标未提交联合体协议的；
- (7) 被暂停营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

(11) 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中有一项及以上不符合要求的；

(12)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7.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符合性审查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全, 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对开评标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

(2)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 实质性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3)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 但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4)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5) 投标报价超出规定的投标限价或公布的采购预算的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给定的最高限价;

(6)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或者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招标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后, 投标人不接受修正的投标报价的。

(7)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7.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详细评审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2)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 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或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 在同一项目 (或同一标段) 中有多个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接近最高限价, 且评标委员会认为报价出现异常的, 可以宣布其投标无效;

(5)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 且不能证明报价合理性的投标无效;

(6) 拒不确认评标委员会评审修正的投标无效;

(7)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 设备需求一览表

序号	楼号	名称	电梯数量	层站门	载重量 (kg)	速度不 小于 (m/s)	井道尺寸 宽*深 (mm)	轿厢尺寸宽*深* 高 (mm)	开门尺寸 宽*高 (mm)	顶层高 度 (mm)	基坑深 度 (mm)	提升高 度 (m)	有无机房	开门方 式
1	1#	客梯	1	11/11	800	1.75	2400*2200	1450*1350*2400	800*2100	5600	1600	31.6	有机房	中分
2	2#	客梯	1	11/11	800	1.75	2600*2200	1450*1350*2400	800*2100	5600	1600	31.6	有机房	中分
3	3#	客梯	1	11/11	800	1.75	2600*2200	1450*1350*2400	800*2100	5600	1600	31.6	有机房	中分

注：1、井道尺寸、底坑深度、层门洞口尺寸、层高、顶层高度、机房净高、层站、速度等一切土建尺寸均以图纸及现场勘察为准，价格不作调整。

2、零、部件更换：对由于零、部件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中标人将提供现场服务，免费维修更换。

3、采购需求：有机房乘客电梯 3 部，包含：原有电梯的拆除（拆除人员须按规定持证上岗）、电梯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质保期服务等内容详见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资料。

4、设备需求一览表参数为采购需求基本参数，其中相关井道尺寸及电梯尺寸、层站、开门方式等不接受偏离，其他提供不低于需求要求的参数均予以认可。

5、中标人中标后根据小区内需更换楼栋的现有电梯情况进行分析，自行出具或委托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针对原电梯的更换内容，更换标准明确，根据评估内容完成电梯的整体更换。

6、中标人负责原电梯拆除：拆除过程安全防护、安全责任、拆除产生建筑垃圾清运等所需费用均含在投标报价中，拆除后的电梯由中标人负责处置，处置费用归中标人，拆除费用含在总价中，招标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拆除过程中发生的安全问题等责任均由中标单位承担。（包括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等全部责任。）

7、新电梯供货须提供原厂出厂合格证明、出厂检测报告；电梯安装完成后，申请特种设备监督检验，取得监督检验合格报告并完成使用登记。

（二）电梯技术规格要求（技术规格要求如有低于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住宅老旧电梯 更新有关工作的通知 要求的，以不低于《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住宅老旧电梯 更新有关工作的通知》中的参数要求为准。以上通知为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2025 年 6 月 11 日印发文件版本）

1、基本配置需求

功能名称	技术参数
电梯井道尺寸	投标人根据自行现场踏勘情况，满足现场实际尺寸要求
电梯基本参数需求	详见设备需求一览表
机房位置	有机房
层站门	详见设备需求一览表
电梯变频驱动	精确调整电动机转速，令电梯启动、运行、停止时的速度曲线平稳、圆滑，获得良好的舒适感。
门机变频驱动	精确调整电动机转速，使门机的开启、关闭更轻柔灵敏。
应急照明	停电时， 自动打开轿内应急照明。
光幕保护	门开启和关闭期间， 用覆盖整个门高度的红外光探测乘客和物体的门保护装置。
指定停靠	由于某种原因， 电梯在目的层无法开门，电梯将关门运行至下一指定层楼。
自动不停站通过	当轿内挤满乘客，或负载接近预定值， 为保持不必要停靠该轿厢将自动越过召唤层站。
超载停梯	轿厢超载时，鸣响蜂鸣器并停止于该层站。
防捣乱	当电梯轻载时出现超过三个指令时，为避免不必要停靠，轿厢内已登记的召唤将全部自动消除。
轿厢风扇/照明自动开关	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召唤或指令信号，轿厢内的风扇和照明会自动关闭，以达到节能效果。
远程关闭	通过钥匙开关， 电梯可以被召唤到基站（服务完成后）， 并自动退出服务。
防止失速内部计数器保护	由于牵引钢绳打滑而无法正常运行时，电梯停止运行。

启动保护控制	电梯启动后在指定的时间内， 没有离开门区， 电梯停止运行。
检修操作	当进入检修状态时，轿厢以低速度电动运行。
安全停层	电梯发生故障停在层楼之间， 控制器先做诊断检测， 然后运行至指定层楼。
故障自诊断	控制柜自动检测电梯运行状态，当发生故障时， 自动监测并判断故障原因，大大减少维修时间。
电梯门重复开关	有时因阻碍或干扰， 电梯门未能关闭， 电梯门会重复打开或者关闭，直到杂物被清除。
开门时间自动调整	按照层站召唤或轿厢召唤的区别，自动调整保持开门时间。
本层重开门	门关途中，可以按本层站召唤按钮使门重新开启。
即时关门	电梯停站开门到位时，按下关门按钮，门立即被关闭。
停梯开门	电梯减速平层，直到完全停稳后才开门。
轿内及层站微动指令按钮	轿内操纵箱指令按钮及层站召唤按钮采用新型微动型按钮。
预留视频电缆	预留监视接口及随行电缆。
警铃	紧急时， 连续按下轿内操纵箱上的警铃按钮，安装于轿厢顶上的电铃会鸣响。
空调	电梯轿厢和机房各配备一台冷暖空调，满足使用要求，并符合电梯验收条件。
监控	电梯内监控
其他	为保证电梯安全性能的其他功能(本项目配置需满足消防功能要求的电梯)
厅外召唤及显示	配有上下指示器及楼层指示器，显示屏 ≥ 4.3 英寸，厅外召唤面板为发纹不锈钢。

2、电梯装饰要求

1. 层门、轿门和轿厢

(1)层门和轿门的地坎、轿厢护脚板应当采用金属材料；

(2)更新的金属层门、轿门和轿壁的面板材料至少由一 层公称厚度不小于 1.5mm 的单一金属板材构成；保留的金属 层门，其金属材质面板公称厚度不小于 1.2mm;保留层门的下部保持装置合深度不小于 15mm。

2.导轨

配置安全钳的更新导轨及其连接板应当符合 GB/T22562(含表 2 至表 10)的要求，其中对于额定载重量大于 630kg 的电梯，其轿厢侧导轨宽度 b1 应当不小于 89mm。

3. 悬挂系统

(1)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悬挂钢丝绳使用年限不少于 10 年或者对应电梯驱动主机启动次数不少于 200 万次；包覆带 使用年限不少于 20 年或者对应电梯驱动主机启动次数不少 于 400 万次；

(2)采用包覆带作为悬挂装置的，应当在控制柜内永久 性张贴包括防止水、砂尘和润滑油等介质影响包覆带曳引能 力的日常检查和维护保养要求的标识；

(3)对于采用非 1:1 悬挂比的电梯，当悬挂装置通过反绳 轮与轿厢或者对重连接时，反绳轮及其固定部分应当设置防 止轿厢或者对重与悬挂装置脱离或者反绳轮坠落的防护装置(需在相应位置设置指示标志)；

(4)反绳轮应当采用金属材质

4. 对重块和轿厢配重

对重块和轿厢配重不得使用非金属材质。

5. 缓冲器

不得使用非金属材质非线性蓄能型缓冲器。

3、电梯关键部件的要求：

1.曳引机、控制系统、门机整机系统、限速器、安全钳、缓冲器等关键部件为均为优质产品，技术先进、性能卓越。

2.曳引机要求：采用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

3.控制系统要求：

控制方式：交流变频变压调速（VVVF），电梯具有全自动上、下全集选功能，采用 32 位数字化、模块化控制系统，实现高效的客流控制管理。

4.门机系统要求：采用变频、变压、变速（VVVF）门机控制器。

5.电梯对重块及反绳轮采用金属材质。

6.对重块和轿厢配重：对重块和轿厢配重不得使用非金属材质。

（三）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应自行勘察现场。五方对讲根据现场实际和采购人要求安装到位(含所有设备、安装等一切费用)。五方对讲采用有线或无线系统。楼层配电箱至电梯配电箱电缆必须为铜芯电缆，由电梯成交单位承担；进场后的电梯井和电梯门洞防护均由电梯施工单位负责。供应商应自行实地踏勘现场，图纸与现场不一致的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2. 需按照电梯安装规定，提前封闭电梯门洞，保证小区人员安全；电梯拆除过程中以及电梯安装结束与电梯验收之前，中标单位均须 24 小时在现场电梯监管运行。

3. 随货提供材料：

①电梯(垂直式有机房曳引乘客电梯)4台。备品、备件、与用工具等按照行业标准配备齐全。

②随机提供设备及其部件相关图纸、资料、产品使用说明书等纸质版各三份， 整机合格证纸质版电子版各一份。

③供方负责新装电梯的验收、培训等确保通过取证。

④提供详细的供货清单和图纸资料清单。

(1)常用备品备件清单与专用工具清单； (2)安装图； (3)电气原理图、电控箱端子接线图(2份)； (4)操作手册(包括图纸及工艺流程图)； (5)合格证； (6)使用说明书(包括设备操作、维修手册)。

⑤供货范围内的设备，必须能组成一整体，完成其功能达到上述的技术参数要求，凡因供货部件不足、遗漏等原因造成设备不能正常运行或达不到性能要求，供货方均需无条件补足直至设备能正常运行达到性能要求。

4. 招标人推荐品牌：

序号	电梯推荐品牌	生产厂家
1	奥的斯 (OTIS) (除 Arise GeN2 comfort 型号)	奥的斯电梯 (中国) 有限公司
2	上海三菱电梯(除 LEHY-III-S 型号)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3	蒂升 (TKE) (除尚途 RF1 型号)	蒂升电梯 (中国) 有限公司
4	日立 (除 HGE 型号)	日立电梯 (中国) 有限公司
5	通力 (KONE) (除 ZMINI、NMINI R 型号)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

备注：(1)如推荐品牌无相关型号的，需另行办理相关审批手续，乙方未按推荐品牌供货且不能提供材料证明所使用品牌型号质量标准为不低于推荐品牌的质量标准。

(2)如采用其它品牌的，应在技术标中注明所提供设备品牌并提供相关技术参数等供评委会评审，未提供相关技术参数，或经评委会评审未通过的，按无效标处理。

(四) 实施要求或标准

GB/T 7588-2003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B/T10058-2009 《电梯技术条件》

GB/T10059-2009 《电梯试验方法》

GB10060-2011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GB50310-2002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2009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有关工作的通知市监特设发[2025]52 号

（五）报价要求

1. 投标人应报综合单价及投标总价，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本次招标原电梯评估、拆除、新电梯设备的生产、外购元器件的选配、供应、设备安装、调试（电梯设备自身调试以及涉及到的所有设备及仪器仪表的检验检测、单机调试、系统联机调试以及调试所需的电缆辅材等、装卸、仓储、现场二次运输、成品保护、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取证（主管部门检查费用除外）、免费维保期内报检验检测费用、接口协调费、培训、服务、招标代理费、专家评委费、移交、五方对讲、视频监控、税金等满足实际使用需求内的一切费用，综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

2. 中标人负责原有电梯拆除、现场清理及垃圾清运工作，拆除后的旧电梯设备由中标人负责处置，处置所得残值归中标人所有。处置所得残值包括本项目前期评估费、审计费、监理费，全部包含在中标总价内，由中标人按照要求按时足额支付。电梯拆除、清理、残值处置、特种设备报废注销手续办理及上述各项费用均为包干费用，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旧电梯处置、特种设备报废注销相关责任全部由中标人承担，旧梯处置盈亏风险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 拆除施工全过程安全理由中标人全权负责。因中标人施工组织、安全防护、作业管理不当等自身原因引发安全事故、人员伤亡、财产损毁、行政处罚、第三方索赔等，由此产生全部经济、行政及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独立承担。若因此造成招标人经济损失、被第三方追责或产生维权相关费用（含诉讼费、律师费、赔偿款、整改费、垫付费用等），招标人有权向中标人全额追偿。

二、商务要求

（一）货物的生产、安装、维修、检验、验收等按照以下原则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执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执行行业标准；无行业标准的执行地方标准；无地方标准的执行企业标准。

（二）如果在技术参数或配置中标明了品牌或产地，则仅供参考，并非指定，但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满足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投标人可以选用替代的方案，但这种替代整体上要优于或相当于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三）供货时所有货物（包括零部件）须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并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提供厂家出具的合格证书、有国家强制性认证要求的产品须提供相应证书，货物的技术参数及配置情况必须由投标人提供国家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生产厂家

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等技术资料予以支持。没有技术资料支持的技术参数及配置不能视为响应。**（厂家出具的合格证书供货时提供）**

（四）技术支持

1. 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全方位、及时而有效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2. 中标人负责供货、安装、调试。
3. 中标人负责将货物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外文应提供中文翻译资料，下同）、施工图纸、资料、测试、验收报告等汇集成册交付招标人，涉及进口的产品或部件配件软件等须提供中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等材料。

（五）质保及售后服务：

1. 投标人投标产品必须为质量合格的产品，具有产品质量合格证，符合国家、行业或企业生产标准等国家相关规定。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符合现行标准；电梯技术条件符合现行标准。**电梯整机质保期为两年【自安装验收合格资料齐全并交付业主单位签收使用之日（取得政府监管部门下发的安装验收检测合格证书之日），质保期内所有质保费用、电梯年检费用不再另行支付**，质保期满后，应提供优先的有偿售后服务更换价格不高于市场价。

2. 中标人须设有维修服务电话，负责解答用户在货物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中标人或中标产品品牌制造商（或其直属分公司）可提供常年 365 天×24 小时免费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

3.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如货物出现故障，电话响应无法解决，中标人必须在接报修电话 48 小时内到现场并解决问题。

4. 中标人或所投品牌制造商（或其直属分公司）中标后中标人接到招标人的应急服务通知后 30 分钟内能到达现场，8 小时内维修完成，如需更换或送修，能在 24 小时内排除障碍，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并保障节假日服务到位。如为投标人指定的售后服务机构，则签订合同时需明确售后服务机构名称。中标后如不能按承诺提供服务的，招标人有权安排其他具备维修资质单位完成，但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按 5000 元/次的违约金进行处罚，所有维修及处罚费用由乙方支付。

（六）交货地点：货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七）验收：

1. 招标人和相关部门按照国家规定标准验收，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验收，无行业标准的按地方或企业标准验收，中标人予以配合。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项目，招标人组织相关部门和专家参加项目验收，验收费用（含专家费用）等均含在投标报价中。验收不合格的，无条件更换设备并承担违约责任。

2. 货物在验收时，投标人应提供制造厂家出具的产品合格证书、装箱清单等，涉及进口的产品、部件、配件等须提供中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等材料；提供有关货物的操作规程和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保养修理所需的各种随机工具及相关设计、制造、检验、安装、技术性指导等文件和应由投标人提供的必要文件。

三、其他要求

附件 1

纳入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的 更新电梯专项要求

1. 层门、轿门和轿厢

(1)层门和轿门的地坎、轿厢护脚板应当采用金属材料；

(2)更新的金属层门、轿门和轿壁的面板材料至少由一层公称厚度不小于 1.5mm 的单一金属板材构成；保留的金属层门，其金属材质面板公称厚度不小于 1.2mm；保留层门的下部保持装置合深度不小于 15mm。

2. 导轨

配置安全钳的更新导轨及其连接板应当符合 GB/T22562(含表 2 至表 10)的要求，其中对于、额定载重量大于 630kg 的电梯，其轿厢侧导轨宽度 b_1 应当不小于 89mm。

3. 悬挂系统

(1)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悬挂钢丝绳使用年限不少于 10 年或者对应电梯驱动主机启动次数不少于 200 万次；包覆带使用年限不少于 20 年或者对应电梯驱动主机启动次数不少于 400 万次；

(2)采用包覆带作为悬挂装置的，应当在控制柜内永久性张贴包括防止水、砂尘和润滑油等介质影响包覆带曳引能力的日常检查和维护保养要求的标识；

(3)对于采用非 1:1 悬挂比的电梯，当悬挂装置通过反绳轮与轿厢或者对重连接时，反绳轮及其固定部分应当设置防止轿厢或者对重与悬挂装置脱离或者反绳轮坠落的防护装置(需在相应位置设置指示标志)；

(4)反绳轮应当采用金属材质

4. 对重块和轿厢配重

对重块和轿厢配重不得使用非金属材质。

5. 缓冲器

不得使用非金属材质非线性蓄能型缓冲器。

附件 2

纳入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的 更新电梯检验附加要求

1. 制造资料

角

审查实施更新的电梯制造单位是否提供以下资料：

(1)更新零部件的配置说明，列明层门与轿厢的地坎、轿厢护脚板、层门与轿门面板、轿厢壁、反绳轮的材料牌号以及对应的标准号，层门与轿门面板、轿厢壁的单一材质公称厚度，配置安全钳导轨的型号以及对应的标准号，并且符合附件 1 中的相应要求；

(2)保留部件的清单及其符合设计要求的声明。对保留原有电梯层门的，制造单位可不提供层门和对应门锁的型式试验证书；

(3)悬挂装置寿命声明,其内容至少包括: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悬挂钢丝绳使用年限不少于10年或者电梯驱动主机启动次数不少于200万次,包覆带使用年限不少于20年或对应电梯驱动主机启动次数不少于400万次,未到其使用年限或者驱动主机启动次数而达到报废条件时,由制造单位予以免费更换。

2. 缓冲器

检查是否采用非金属材质非线性蓄能型缓冲器

3. 导轨

对于额定载重量大于630kg的电梯,检查其轿厢侧更新导轨宽度 b_1 (见GB/T 22562)是否不小于89mm。

4. 包覆带标识

对于采用包覆带作为悬挂装置的电梯,检查控制柜内是

否设有永久性的标识,标明包括防止水、砂尘和润滑油等介质影响包覆带曳引能力的日常检查和维护保养要求的内容。

5. 反绳轮及其防护装置

(1)检查反绳轮是否为金属材质;

(2)检查是否设置防止轿厢或者对重与悬挂装置脱离或者反绳轮坠落的防护装置,该装置相应位置上是否设置指示标志。

6. 对重块、轿厢配重块

检查对重块、轿厢配重块(如果有)是否为金属材质

7. 层门、轿门和轿厢

检查其是否符合以下要求:

(1)层门和轿门的地坎、轿厢护脚板采用金属材料;

(2)更新的层门、轿门和轿壁的面板材料至少由一层公称厚度不小于1.5mm的单一金属板材构成;

(3)对于保留的金属层门,其金属材质面板公称厚度不小于1.2mm;保留层门的下部保持装置合深度不小于15mm,相应的保持装置最小啮合深度标记可不做要求。

8. 超载运行试验

轿厢内装载110%额定载重量的载荷,进行启动、全程运行停止和正常开关门连续周期正常不停顿运行60次,检查电梯是否无故障发生。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 合同协议书（格式）

合同名称	编号
买 方：	卖 方：
电 话：	电 话：
住 所：	住 所：

（买方）的（项目名称）中所需（产品名称） 经公开招标，确定（卖方）为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述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本合同文件

下列每一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阅读和解释：

- （1）招标文件（2）投标文件（3）中标通知书
- （4）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补充条款或说明

2、采购标的、数量、质量要求

3、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 _____元人民币。

4、付款方式：

5、合同供货（服务）期限及地点和方式：

6、验收要求及违约责任：

7、质保及售后

7.1、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8、合同的生效

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买卖双方加盖印章之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_____份，双方各执 _____份。

买 方：	卖 方：
名 称：（盖章）	名 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二、合同条款

一. 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采购人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 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1)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的主要条款；

<2>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3>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4>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

<5>有关图纸、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6>合同的主要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 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1) 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2) 合同文件使用技术性条款约定的为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行业标准、规范。非标货物应按约定的技术性条款的标准和规范。

二. 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4. 完整物权

对于出卖的标的物，卖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卖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买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5. 质量保证

(1) 卖方应保证所供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卖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并提出索赔。

(3) 除合同主要条款规定外，合同条款中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质量保证期按不低于国家标准和卖方承诺的高于国家标准的质保期（卖方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6. 包装

卖方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对包装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应当按照双方

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包装，或者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

7. 伴随服务

(1) 卖方除应履行按期按量交付合格标的物的义务之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标的物的现场安装或指导安装、启动、调试、监督（如果必须安装、调试的话）；

<2>提供标的物组装和一般维修所必须的工具；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标的物实行运行监督、维修服务的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对买方技术人员的技术指导或培训。

(2) 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买方不再另行进行支付。

三. 标的物的交付、检验和验收

8. 标的物的交付

(1) 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2) 卖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标的物。

(3) 卖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采购人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9. 检验和验收

(1) 在交货时，卖方应配合买方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2) 买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3) 验收期限自标的物交付之日起三十天内。特殊情况需延长的，双方应在合同条款中约定。

四. 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0. 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买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及处理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2) 如买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卖方所交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

(3) 卖方应在收到买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买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 合同价款和支付

11. 合同价款和支付

(1) 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并在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单据结算货款：

<1>合格的销售发票；

<2>买方盖章签收后的送货回单和验收合格证明。

(3) 买方应按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4) 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买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承担。

六. 违约责任

12. 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3. 买方违约责任

(1) 在合同生效后，买方要求退货的，应向卖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卖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 买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 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卖方交付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卖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14. 卖方违约责任

(1) 卖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买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买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补足。

(2) 卖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买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买方仍需求的，卖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买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15. 不可抗力

(1) 因水灾、火灾、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 索赔

16. 索赔

(1) 买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它有权威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2) 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卖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卖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未付款或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4)买方提出索赔的书面材料应报当地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卖方同意的索赔方案应报当地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审核。

八. 履约保证金

17. 履约保证金

(1)卖方应在本合同签订时，按招标文件的约定提供相应的履约保证金，保证金的有效期应不低于合同有效期。

(2)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九. 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8. 合同的解除

(1)买方和卖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9. 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 合同的生效

20.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 争议解决

21. 争议解决

买卖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进行调解，协商不成，可选择：

(1) 双方同时将争议提交滁州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 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 . 附则

22.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买卖双方各执三份。

23.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之规定解释。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有效身份证）（格式见附件）；
- (2)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 (3) 投标人资质；
- (4) 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5)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评分的支持资料；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信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 ____月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编号）招标文件，全权处理与该项目投标、评审答疑、签订合同以及与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签章）
年 月 日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七、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八、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分包征得招标人同意；

九、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十、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或者中标资格、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投标单位（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技术标

(投标文件二)

_____项目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 服务承诺：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说明和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2)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技术标评审及技术标评分的支持资料；
-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证明材料。

服务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承诺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对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完全响应。若有幸中标将严格按照以上承诺进行服务。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务标

(投标文件三)

_____项目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3) 分项清单报价表；
- (4) 招标文件商务评审中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开标一览表

（注：开标一览表必须编入投标文件，唱标时，以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进行唱标）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总投标价\供货 （服务）期	总投标价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供货（服务）期：合同签订后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1. 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我方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 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_____”项目的货物与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供货（服务）期：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3. 一旦我方成为合同签字人，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递交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大写）的投标保证金。并且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投标文件或成为合同签字人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退还该保证金的权力。

5. 若我方中标，愿意为本项目提交的纸质投标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6. 我方愿意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 我单位提供如下通讯地址：_____电子邮箱（地址），确认本项目相关法律文书均通过提供的以上地址送达，相关文书只要发送至以上电子邮箱（地址）即视为送达，投标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东水银庄小区老旧电梯更新更换项目分项清单报价表

序号	楼号	名称	电梯数量	单位	品牌、 型号	单 价（元）	合 价 （元）	备注
1								
2								
...								
投标报价（1+2+...）：_____元；小写：_____元；（填入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注：1.所有投标只能选择一种方案，单价和合价的报价只能是唯一，且须列出详细的分项报价。
（与采购清单项相一致，不得缺项，否则视同包含在其他项目。）

2.投标报价采用综合单价法，综合单价包括完成招标文件和采购配置清单要求的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内容所包含的一切应有费用，综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